

10369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199巷4號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93-6666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wls.com.tw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上午08:30~下午4:30 (例假日除外)



股東 台啟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3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地點：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123號3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494,357,160股(佔發行股份總數516,165,000股之95.77%)。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家銘協理
主席：林董事長曉民 紀錄：范馨云
宣佈開會：到會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494,357,160股，佔發行股份總數516,165,000股之95.77%)，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謹請 鑒察。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6頁。
決定：洽悉。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營業計劃實施狀況：
一、買賣商業本票：本年度買入各類商業本票新台幣(以下同)486,957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462,974佰萬元，增加23,983佰萬元，合增5.18%。賣出各類商業本票485,750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462,995佰萬元，增加22,755佰萬元，合增4.91%。
二、買賣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本年度買入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110,678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95,429佰萬元，增加15,249佰萬元，合增15.98%。賣出可轉讓銀行定期存單110,558佰萬元，上年度決算數95,429佰萬元，增加15,129佰萬元，合增15.85%。
三、買賣債券：本年度買入各類債券413,381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481,288佰萬元，減少67,907佰萬元，合減14.11%。賣出各類債券411,396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479,713佰萬元，減少68,317佰萬元，合減14.24%。
四、受託承銷及簽證商業本票：本年度受託承銷及簽證商業本票231,710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169,155佰萬元，增加62,555佰萬元，合增36.98%。
五、保證商業本票：本年度保證商業本票156,257佰萬元，較上年度決算數122,054佰萬元，增加34,203佰萬元，合增28.02%。

貳、收支及營業結果：
一、本年度淨收益計363,943仟元，較上年度決算數309,062仟元，增加54,881仟元，合增17.76%。
二、本年度稅前淨利692,037仟元，扣除所得稅費用後之稅後淨利為577,928仟元，較上年度決算數稅後淨利157,070仟元，增加420,858仟元，合增267.94%。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10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謹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決定：洽悉。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2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主要財產目錄及盈餘

分派表，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及郭柏如會計師查

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文件復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符合公司

法等相關規定，爰依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抗天 柯俊德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財產目錄，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02年度營業決算財務報表，經103年3月18日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通過，嗣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及郭柏如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並送請監察人審核完竣，出具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二、檢附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財產目錄各乙份，連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13003477號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 黃金澤

會計師

郭柏如 郭柏如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28496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35997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10 columns: 項目,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Rows include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etc.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10 columns: 項目,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Rows include 利息收入, 減：利息費用, 利息淨收益, etc.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etc.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台灣票券有限公司 102年度盈餘分配表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台灣票券有限公司 102年度盈餘分配表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訂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公司102年度財務決算，業經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及郭柏如會計師查核完竣。
三、本公司102年度稅前淨利692,036,657元，所得稅費用114,108,384元，稅後淨利為577,928,273元。
四、依本公司章程第37條規定，盈餘分派董事酬勞金訂為2%以內，員工紅利訂為2%~6%。
五、擬定盈餘分派表如附件。
六、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訂定分配股利基準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台灣票券有限公司 102年度盈餘分配表

董事長：林曉民 經理人：薛曙光 會計主管：黃天佑

參、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草案，謹提請 核議。

-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2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1121號令，謂依據證券交易所法第14條之4規定，已依法發行股票之票券公司，應自本令發布之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三、本公司第7屆董監事任期至103年6月10日屆期，依前揭主管機關規定，第8屆改選時應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
四、本公司已自102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務報告。
五、修正條文、原條文及修正理由對照表詳如附件。

公司章程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正草案，謹提請 核議。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金管會已於102年12月30日修正公開發行人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三、本公司章程修訂，擬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
四、修正條文、原條文及修正理由對照表詳如附件。

- 第三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草案，謹提請 核議。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配合公司章程修訂，本公司擬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
三、此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二)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
四、修正條文、原條文及修正理由對照表詳如附件。

- 第四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修正草案，謹提請 核議。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配合公司章程修訂，本公司擬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
三、此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法規名稱改為「董事選舉辦法」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二)參酌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參考範例。
四、修正條文、原條文及修正理由對照表詳如附件。

- 第五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為改選本公司第8屆董事，謹提請 選舉。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依本公司第7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3年，已於103年6月9日屆期。
三、依公司章程第18條規定，本公司應設置獨立董事。
四、依本公司章程第18條及董事選舉辦法第5條規定，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公司法第192條之1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學歷, 經歷, 持有股數, 提名單位

議事經過要領：(一)主席指定股東戶號1432黃天佑股東及1438許雅萍股東擔任監票人。
(二)主席宣告本案選舉時，出席股東選舉權數為494,357,160權，占總選舉權數之95.77%。

選舉結果：董事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東戶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備註

- 第六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謹提請 核議。
一、依據103年3月18日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依公司法第209條及票券金融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4條之規定。
三、本公司第8屆董事及其所代表法人，或有因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而從事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惟無礙於其負責職守，擬同意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解除董事及其所代表法人競業禁止限制彙總表